保存年限:

內政部 函

地址:10066 臺北市廣州街15號(入出國及

移民署)

聯絡人:視察 陳鴻旻

聯絡電話: (02) 23889393分機2685

傳真電話: (02) 23897154

電子信箱: 2503@immigration.gov.tw

受文者: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:台內移字第1030606358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「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 」第8條條文,業經本部於103年10月28日以台內移字第10 306063582號今修正發布,如需修正發布條文,請至行政 院公報資訊網(網址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)下載 ,請 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:中央各部會行局署、各縣市政府-含直轄市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(除本

部法規委員會、入出國及移民署外)

副本: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入出國及移民署(秘書室、入出國事務組) 電201年-10-280 交 17:海:45章

訂